江西开放大学

赣开大教字〔2024〕24号

江西开放大学关于做好开放教育2024年春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开放大学、省校相关学院: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2024年春季学期网上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为统筹做好全省开放教育2024年春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保障本学期开放教育教学工作平稳有序运行。现将开放教育2024年春季学期教育教学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教学组织与运行工作

1.做好“一网一平台”选课工作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先选课后考试，不选课不得参加考

试”的要求，为确保所有参加本学期学习的开放教育学生能够及时、准确地完成选课工作，请务必认真做好以下6项工作：(1)各办学单位要认真阅读专业规则说明并将本学期开设的课程与系统中教学计划中的课程及2024年春季开课总表所列课程进行核对，并及时通知学生。(2)免修免考课程、实践环节、补考的课程必须选课。(3)需要在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进行学习的课程均需选课。(4)对以前学期期末考试被认定为替考的学生，须停考两学期，不得选课。(5)各办学单位需于3月29日前完成在籍生在“一网一平台”上的2024年春季学期选课，组织学生开展学习，逾期选课无法补选。2024年春季新生数据下发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新生在“一网一平台”的选课，组织学生开展学习。(6)选课结束后，各办学单位于5月28日前按要求完成教务管理系统内免修免考申请及相关材料上报工作。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要求，在通知学生选课时，请务必告知学生每门课程自主上网学习时间不少于15天/学期，每门课程学习行为次数不少于500次/学期。

为使学生能够顺利通过毕业审核，请各办学单位在选课时注意以下两点：(1)务必在学生申请毕业的年度学期之前，督促需要申请学位的学生完成学位课程考试。同时，必须在学生参加学位课程考试的当季进行选课与报考。(2)选课专业ID和课程ID务必与专业规则对应的专业ID和课程ID相同，不同年级不同专业中相同名称的课程，课程ID可能不同，请务必核对专业规则中对应年级和专业的课程ID；务必

核对好课程 ID 再进行选课。

2. 做好分班和分配辅导教师工作

各办学单位在“一网一平台”选课并确认后，待 2024 年春季学期所有课程部署完毕后做好分班和分配辅导教师工作，以确保线上教学活动如期进行。各办学单位要积极发挥教学主体的管理功能，根据辅导教师工作职责和班主任工作职责，配齐、配强班主任，本科专业必修课程按照≤60:1 的生师比配备课程辅导教师，专科专业必修课程按照≤80:1 的生师比配备课程辅导教师。

3. 落实在线教学组织工作

（1）各办学单位要提高在线教学质量管理意识，建立由学校分管领导、教学管理部门领导、课程辅导教师、班主任等构成的健全组织机构，扎实推进“一网一平台”教学组织和管理。市级开大、县级开放学院（学习中心）课程辅导教师，学习网每门课在线天数不少于 32 天/学期，在线行为次数每门课程不少于 300 次/学期，原则上回复学生有效帖数量不得低于 50%。学生每门课程自主上网学习时间不少于 15 天/学期，每门课程学习行为次数不少于 500 次/学期。

（2）省校各专业学院负责落实各门课程的课程责任教师。本学期所有课程辅导资源务必于 4 月 1 日前上传完成。各专业责任教师要做好督促和检查工作，确保学习网平台资源的政治性、科学性、及时性、有效性，保证教学工作规范有序运行。

（3）各办学单位严格对课程辅导教师和班主任履行职

责情况及学生参加线上线下学习情况进行考核评价，确保学生能够得到有效的学习支持服务。

（4）各办学单位要认真落实各项教学管理工作要求，落实相应责任，耐心细致指导学生科学合理安排学习内容、认真完成学习计划并做好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省校将加强对师生在学习网上的教、学行为督促，定期公布数据，并进行考核和奖励。

4. 落实面授（直播）辅导组织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根据国家开放大学有关课程面授要求及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切实有效的组织好集中面授辅导或线上直播辅导教学，及时将课程安排表向学生公布并报省校备案。原则上每门课程每学期应安排不少于12学时的集中面授辅导，或不少于4次（90分钟/次）的网络教学辅导。国家开放大学、省校将根据课表不定期组织实地或线上听课；鼓励教师积极探索课程思政建设。

5. 加强团队教研活动

各课程网络教学团队要根据工作职责，做好团队学期工作安排，每学期开展不少于3次直播课（其中至少包括一次课程导学和一次期末考试辅导，且团队负责人至少开展1次），每学期开展不少于1次网上教学（教研）活动。各团队要充分调动全体成员的工作积极性，积极开展直播课教学活动，探索多种形式开展教学支持服务及辅导教学活动。

6. 做好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工作

各办学单位应根据省校通知要求制定各专业毕业论文

（毕业设计）指导和答辩具体实施方案，有序做好学生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指导工作，确保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答辩质量。

7. 做好教材征订与发放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根据学生选课情况，认真做好教材征订与发放工作，确保学生开学后学习有教材。省校将在本学期综合教学检查中对教材征订及配置情况进行检查。

8. 做好期末考试报考准备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高度重视考试组织工作，根据本学期考试文件（另行通知）做好报考前期准备工作。

二、学籍与毕业管理工作

1. 学籍异动工作

根据学籍异动相关要求，县（市、区）开放学院（学习中心）要指导学生填写对应的异动申请表，并在规定时间（开学后三周内）内提交给设区市开放大学、省校相关学院初审，逾期本学期不再接受办理。

2. 学生信息修改工作

学生信息修改包括在籍生、毕业生的录入错误和信息变更，原则上不接受毕业生信息修改申请。学生毕业后发生的个人信息变更，教务系统和学信网均不进行修改。如果是在籍时发生的变更未及时修改，须按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各办学单位必须严格审核学生信息修改申请材料，确保材料真实无误。所有学生信息修改的材料须按照国家开放大学相关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审核。

3. 学业预警工作

省校学籍科每学期将发布《黄色预警名单》（即：学籍期限已满 3 年未满 6 年的学生名单)和《红色预警名单》(即：学籍期限已满 6 年未满 8 年的学生名单）。各市级开大、县级开放学院（学习中心）根据省校发布的预警名单核实学生具体情况，督促学生在有效学习期限内（在学籍到期前一个学期）完成学业。

4. 毕业生图像采集

毕业生电子图像采集工作须在学生毕业前一学期内完成，图像采集标准须符合《高等教育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本学期采集时间从即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4 日。各市级开大、县级开放学院（学习中心）督促相关学生完成图像采集工作并严把质量关，务必保证毕业生学历照片上网。

5. 学信网学籍学历信息复核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按照国家开放大学相关文件要求及时做好学信网学籍学历注册信息复核和材料收集工作。

6. 毕业审核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及时提交 2024 年春季毕业和学位申请，并提交毕业生电子照片，确保毕业审核工作顺利进行。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首批 2024 年春季毕业审核及毕业证书办理工作已结束。2024 年 2 月 26 日起，开展第二批毕业审核与毕业证书办理。2 月 26 日至 4 月 8 日开展毕业审核工作。审核范围：2016 年春季至 2021 年秋季入

学的学生，在2023年秋季学期前修满所学专业教学计划或专业规则（专业规则需同时满足各模块最低毕业学分）规定的课程，其全部成绩（含免修免考、实践课成绩等）均为合格，即准予毕业审核。具体要求详见江西开放大学教务处《关于2024春季学期毕业审核及毕业证书办理工作的通知》。

7.毕业证明书办理工作

毕业证明书办理工作将在本学期2024年春季毕业审核及毕业证书发放工作结束以后开展。毕业证明书申请办理材料以市级开大为单位集中提交，不接受县级开放学院（学习中心）及学生个人申请。同时，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8.学籍清理工作

2024年4月16日开始，国家开放大学将开展超学籍有效期学生学籍清理工作。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学籍管理相关规定，学生学籍从入学注册8年内有效，达到学籍有效期而未毕业的学生学籍自行终止，不再办理学生学籍延期申请事宜。

三、教学支持服务工作

1.强化入学教育工作

各办学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好“开学第一课”，积极采取多种形式进行新生入学教育。使学生及时、全面了解开放教育理念，掌握开放教育学习方式和学习技能，促进学生有效开展自主学习。

2.做好课程形成性考核工作

省校各专业学院要按照《2024年春季学期开放教育省开课程网络考试安排》（附件）落实好相关网络考试任务的设置工作，确保上线及时，运行正常。形成性考核任务设置须于2024年4月1日前完成,每次任务起止日期均设置为2024年4月1日至7月1日。具体设置要求详见教务处的后续通知。

各教学单位要对所属学习中心学生的形成性考核作业的完成情况和教师的批阅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做到作业全批全改。评阅必须严格按照评分标准逐题给分，要见评语、见小分，签全名。纸质形考每次作业需签写评语或批注，点评学生知识掌握情况，提出学习建议。

3.做好期末考试考前复习工作

期末考试前1个月，纸笔考统设课程责任教师要将考试范围及近3年该课程期末考试真题（含解析材料）上传至学习网本课程页面。省校各专业学院于6月30日前将上传情况形成汇总表报教务处教学科。各学习中心要及时提醒学生上线做好考前复习，有条件的地方可安排辅导教师进行线下集中复习。

4.落实学习支持服务工作

各办学单位要高度重视学生学习支持服务工作，进一步完善学习支持服务的相关管理制度，明晰工作职责，帮助学生及时顺利解决学习过程中的各类学习问题。形成导学、助学、促学、评学等全方位的教学支持服务，进一步引导学生开展学习活动，抓好教学质量。

四、联系方式

1.省校教务处教学科

联系人：朱叶、朱蔓菁

电　话：0791-88591129

邮　箱：jxkdjwcjxk@jxrtvu.com

2.省校教务处学籍与考务一科

联系人：徐敏、熊婷

电　话：0791-88520543

邮　箱：jwckw@jxrtvu.com

附件：2024年春季学期开放教育省开课程网络考试安排

江西开放大学

2024年3月7日

江西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1 日印发